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2-019

##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郭海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文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文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5,109,014,181.52	4,816,799,816.74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95,139,130.07	1,468,095,155.06	1.84%
总股本（股）	252,543,955.00	252,543,95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2	5.81	1.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869,835,421.02	902,317,368.88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89,377.59	32,197,124.98	-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983,254.20	321,552,691.97	-37.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9	1.27	-3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9	0.1275	-1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9	0.1275	-1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2.61%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2.55%	-0.8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6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9,286.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301.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8,110.22	
所得税影响额	-300,838.69	
合计	604,405.78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13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10,986,352	人民币普通股
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635,771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新乡市凤泉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86,605	人民币普通股
苏景滨	2,101,160	人民币普通股
房庄婷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伊天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477,96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温小春	442,086	人民币普通股
郑云萍	3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4,324.73	34,550.27	57.23%	本期及时收回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10,264.45	6,855.48	49.73%	本期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9,251.70	6,640.64	340.50%	本期支付义马水泥并购款项
工程物资	10.44	224.76	-95.35%	以前年度购入的设备本期安装所致
应付票据	7,517.40	5,417.40	38.76%	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449.04	358.98	25.09%	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84,442.00	64,949.00	30.01%	本期收到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6,769.14	4,170.20	62.32%	本期盈利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外收入	1,774.25	188.27	842.38%	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8.56	79.10	1946.34%	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43.45	6,986.72	46.61%	本期支付所得税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8.33	32,155.27	-37.81%	本期销售收到的现金减少、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24	126.16	61.10%	本期收到的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4,517.04	10,712.36	-57.83%	本期工程项目建设支出减少所致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3.27	27.71	79475.06%	本期支付义马水泥并购款项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5.08	-10,607.42	148.46%	本期支付义马水泥并购款项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90.00	-100.00%	本期控股子公司收到的少数股东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500.00	18,000.00	102.78%	本期收到的借款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7.00	15,000.00	-39.95%	本期偿还的借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9.31	-100.00%	本期子公司支付担保费等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8.64	1,093.34	2129.73%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借款增加，且偿还的借款减少所致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拟协议受让义煤集团持有的义马水泥 100% 股权，目前该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及义煤集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协议已生效，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支付款项，正在准备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建投关于所持股份限售期的特别承诺：河南建投持有春都股份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收购人的相关承诺：1、三门峡建方水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7 月，现为收购人的参股公司。收购人承诺，2010 以前，将通过关闭、停产、行政划转、清算等方式对其进行妥善处置，以彻底消除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可能。2、收购人承诺在四家水泥公司股权过户至同力水泥后，凡因四家水泥类公司在股权过户日之前的历次股东出资而产生的工商行政处罚款及与历次出资有关的违约金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等费用，均由收购人承担；如果同力水泥或四家水泥类公司先行承担了罚款、违约金等费用，收购人将等数额的罚款、违约金等费用在同力水泥或四家水泥类公司支出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同力水泥。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在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过程中，为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河南建投承诺：（1）为了支持春都股份的发展，河南建投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能与春都股份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应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春都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由春都股份优先投资或运营。（2）豫龙水泥公司可提前归还河南建投提供的委托贷款，不受委托贷款协议中贷款期限的限制。（3）在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同春都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春都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期内未违背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3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本国际公司、法国巴黎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河南省水泥行业状况、公司市场销售情况、义马水泥项目及海外项目进展情况。
2012 年 03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澳银基金、民生加银基金、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证券、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水泥行业竞争情况、农村市场环境、公司义马水泥及海外项目进展情况。
2012 年 03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国海证券	河南省水泥企业发展趋势、公司产品产销情况、义马水泥及海外项目进展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郭海泉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一日